

●軍政部指令 械字第二四四六號

令本部航空署署長張惠長

呈一件 呈爲擬購永克機上麥的生機關槍子彈十萬粒訂送合同請給款購用由

呈悉已令本部軍需署核發仰即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八年十月二十三日

軍政

部印

代部長朱綬光

●軍政部指令 精字第一三三一號

令陸軍署

呈一件 呈爲請裝設駐寧軍械局電燈計需洋三百七十三元八角附送估單乞鑒核發

款由

呈件均悉經飭軍需署查核報稱查京市裝置電燈每盞價值最多三元該估單所開各帳未免過鉅擬請指令該署除押表及接火費查照首都電廠章程辦理外裝設費每盞以三元爲最高價格轉飭遵照辦理是否有當理合附具原件備文簽請核示等情據此除批示如擬外仰即轉飭遵照辦理此令

中華民國十八年十月二十三日